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GTech Holdings Limited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9)

### 內幕消息

### 有關一項可能收購事項之條款概要

本公告由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就一項可能收購事項進行磋商。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若干第三方（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簽立條款概要（「條款概要」），內容有關本集團可能收購（「可能收購事項」）某一集團旗下主要於香港以外地區從事提供電子支付服務之若干公司的全部股權。

根據條款概要，本公司自條款概要日期起60曆日期間內（該期限可透過以下方式延長：(i)訂約方一致同意，(ii)（如適用）直至取得監管當局、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批准可能收購事項之日期，或(iii)直至目標公司的財務審計已按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完成）享有就可能收購事項磋商、編製及簽立最終協議之獨家權利。目前擬以同類型交易之慣常條件約束可能收購事項（倘若實行）。可能收購事項的詳細

條款取決於訂約方之間的進一步談判，並將載列於最終協議。除有關獨家權利、限制買賣本公司證券、保密、開支、法律選擇及解決爭議的條文外，條款概要對訂約方完成可能收購事項及／或訂立最終協議概無法律約束力。

董事會認為，可能收購事項與本集團追尋海外商機及將業務組合全球化的企業策略一致，一經實行，預期可為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硬件供應以及遊戲及娛樂業務）締造協同效應。根據GEM上市規則，倘可能收購事項落實，預期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倘可能收購事項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遵照GEM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最終協議。因此，可能收購事項未必一定實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豪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孫豪先生及胡陶冶女士；(ii)非執行董事楊光先生、李發光先生、紀綱先生及鄒亮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雯女士、馮清先生及高群耀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營運之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gtech.com](http://www.agtech.com)內刊登。